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范围：全部公开

项目名称	省委组织部牵头省委联系专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	2.2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贯彻落实全国、全省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树立人才优先发展、以用为本的理念，进一步加强我省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做好省委联系专家的管理、联系、服务工作，充分发挥他们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人才队伍建设中的引领作用，为把云南跨越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贯彻落实全国、全省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树立人才优先发展、以用为本的理念，进一步加强我省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做好省委联系专家的管理、联系、服务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2年院士专家分层分类联系情况	>	22	2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家服务项目覆盖情况	>	85	8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0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	90	9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省委人才政策要求	>	有效	是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类专家满意率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指非“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科目可用资金总额。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满分10分，产出指标总分40分，质量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按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80-60（含）分为良，60-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中，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说明：1.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三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1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省公安民警服装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32.00	10,932.00	10,93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26.27	10,026.27	10,932.00		109.03	
	上年结转资金	905.73	905.7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期目标</p> <p>按照《公安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制式服装及其标志供应办法〉的通知》规定的人民警察着装范围和供应标准以及《公安部 财政部关于调整人民警察服装及其配饰预算指导价格的通知》、《关于启用“99”式特警制式服装的通知》规定的服装采购价格安排服装经费，保障全省6万余名公安民警服装及标志物资的产品质量100%符合公安部技术标准要求，配后服务工作100%覆盖，服装合体率力争100%合格，树立云南公安队伍的良好形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实际完成情况</p> <p>完成服装、支付和发放工作，严抓产品质量并100%符合公安部技术标准要求，完成配置后服务工作。</p>
----------------	---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警服产品质量合格率	=	1	%	10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制服配后服务覆盖率	=	1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0.98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目录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定向选调生一次性工作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50	76.00	10.00	98.06	9.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50	76.00		98.0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2024年拟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知名高校中定向招录选调生，充分发挥选调生所长，为公安队伍建设输入高素质工作人员，为公安队伍储备干部，挑起挑大梁的重担，为公安建设添砖加瓦。			按照既定计划完成2021、2022年定向选调生招录工作，充分发挥定向选调生功能，及时为首公安厅引入高素质专业人才。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招录定向选调生补录人数	=	11	人(人次、笔)	1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招录定向选调生补录人数	=	15		14	15.00	1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节约率	<=	不超预算		是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定向选调生补录发放数量准确率	>=	95	%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定向选调生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81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指非“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科目可用资金余额。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4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得分在90-100（含）分为优，80-90（含）分为良，60-8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中，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说明：1.主管部门和评审单位均按项目填写工作。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1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新冠肺炎疫情流调队装备配备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50	94.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50	94.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指挥部工作要求，为省级新冠肺炎疫情流调队配置个人防护携行装备、信息交换设备以及核酸、抗体及基因检测平台，切实发挥流调排查“一锤定音”作用。	按照“平战结合、精准流调、快速溯源、高效处置”，为省级流调队配置专业处置装备及保障物资，有效提升流调溯源能力，确保了在发生新冠肺炎疫情时，队伍迅速抵达现场后，精准、科学、高效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及溯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省、州两级疫情流调队人员数量	=	1500		150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流调队现场应急处置率	=	100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疫情流调队人员满意度	>=	98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1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现役转隶人员工资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79.58	3,479.58	3,479.5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79.58	3,479.58	3,479.5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转隶人员绩效工资，确保人员思想平稳，队伍内部安全稳定，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按照年度中老缅泰湄公河联合巡逻执法总结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开展“联合巡边执法、情报交流、联合整治治安突出问题、联合打击跨境犯罪、共同应对突发事件”等合作机制，有效维护我国公民生命财产安全，提振民族自豪感，对改善地区安全形势发挥更加积极重要的作用，促进湄公河航运沿岸社会经济等不断发展，各方务实合作不断拓展，推动构建更加安全、和谐、牢固的“澜湄命运共同体”。	按时完成转隶人员绩效工资，确保人员思想平稳，队伍内部安全稳定，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按照年度中老缅泰湄公河联合巡逻执法总结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开展“联合巡边执法、情报交流、联合整治治安突出问题、联合打击跨境犯罪、共同应对突发事件”等合作机制，有效维护我国公民生命财产安全，提振民族自豪感。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工资准确率	=	100		10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	100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1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及事业发展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10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和加强国有资产使用和管理，保障厅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运行发展。国有有偿收入上缴95%以上；国有有偿收入租的95%以上；国有有偿收入本性支出完成100%；服务机构运行满意度按时完成。			国有有偿收入上缴95%以上；国有有偿收入租的95%以上；国有有偿收入本性支出完成100%。保障厅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运行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有偿收入完成率	>=	95	%	96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有偿收入上缴率	>=	95	%	96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有偿收入成本性支出完成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机构运行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大理市公安局		云南大理州大理市公安局						云南大理州大理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	机场公安与交警执法办案成本性支出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大理州大理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大理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云南大理州大理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1.33			386.73			287.18		10.00		78.31		7.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1.00			86.48			35.00			86.81				
	上年结转资金			280.33			200.25			212.18			75.4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设机场公安与交警管理信息系统将信息化提升项目，全面提升机场交通管理水平，构建平安、文明交通，及时感知道路运行状态，预警拥堵、交通事故、自燃火灾等交通事件并实时部署处置，预防交通事故，为公安交管数据平台提供高质量数据支撑，通过执法数据投入提高效能，有效改善警力不足现状，实现长余机场出入口安全畅通。						1.完成信息化建设，有效改善警力不足现状，实现长余机场出入口安全畅通。 2.完成机场交通管理信息系统信息化提升项目完成系统设计，因公安交管信息化项目进度滞后，未能正常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案件设备采购数量	=	41	人次	0套	5.00		因信息化项目未开展工作暂停，暂未开展项目申报								
		昆明机场进出车辆信息采集率	>	90	元	0.96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	8	小时	1小时	15.00	15.00									
		购买信息设备成本	<	3000	3000元/人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般程序处理交通事故数量下降	>	10	起	0.21	12.00	12.00									
		当事人累积的检举登记和扣车发生的费用	=	0	0元	12.00	12.00										
效益指标	可持續影响指标	系统建成投入使用可开发程序时间	>	3	年	0	6.00		系统未开展建设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8	%	0	5.00		系统未开展建设，无用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交警管理工作满意度	>	80		0.9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81.83	自评等级 良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重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允许为空。根据指标达成度分为达成年度目标、部分达成年度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 100%-60%（含）、60%-40%（含）、4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10分，产出指标为5分，质量指标为5分，时效指标为5分。 4.社会效益：分为4档，100-80（含）分为4分，80-60（含）分为3分，60分以下为2分，最低档根据得分档次相应进行评价。</p>																	
<p>备注：1.一级指标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网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因公出国(地)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45	69.45	1.19	10.00	1.71	0.1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45	69.45	1.19		1.7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省公安厅紧紧围绕维护国家安全和稳定、维护边境地区安全和秩序、打击跨国犯罪和保护海外利益等重大任务安排出访任务。重点保障建立执法安全合作机制、机制性互(多)边会谈会晤(含边境地区)、执行出访办案和追逃任务等工作团组,同时保障重大科研项目、对外援助、涉及维和警察、警务联络官、出入境安全管理、涉及我重大利益的国际会议团组,以及应对自然灾害、处置涉我公民重大突发事件等有必要出访的公安业务团组。</p>				<p>重点保障建立执法安全合作机制、机制性互(多)边会谈会晤(含边境地区)、执行出访办案和追逃任务等工作团组,同时保障重大科研项目、对外援助、涉及维和警察、警务联络官、出入境安全管理、涉及我重大利益的国际会议团组,以及应对自然灾害、处置涉我公民重大突发事件等有必要出访的公安业务团组。</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因公出国(地)人数	<	70	人次	1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因公出国(地)团组	<	10	次	1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因公出国(地)人员和团组管理工作	-		规范因公出国人员和团组管理工作	人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出国(地)人员(团组)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17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值指标，根据指标完成绩效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9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超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2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公安厅2022年度部门预算机动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5.00	49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5.00	49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激励斗志、凝聚警心，强化公安队伍建设。	完成民警奖励和应休未休假补助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奖励民警职工人数	>=	800		80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休未休工资报酬发放覆盖率	=	100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职工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	--	--	--	--	--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2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政府口课题第二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犯罪规律特点及治理对策研究1项课题评审验收、研究成果归档。			年度总体目标已全部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报告数量	-	1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阶段性咨询报告数量	-	2		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结题评审一次性通过率	>=	90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转化运用数量	>=	1		1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9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按照上档实际得分10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3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绩效部门和评价信息程序界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2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森警总队业务技术用房日常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森林警察总队（云南省公安厅生态环境与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总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8	14.6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8	14.6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和加强国有资产有偿使用和管理，保障森林警察总队运行发展，用于总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国有资产使用收入上缴100%；国有资产收入成本性支出100%。			2022年总队共收到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29.95万元，财政归还总队机构运行和事业发展经费14.68万元，已支出完毕，全部用于总队房修运维等成本性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资产收入上缴	=	100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经费支出率	=	100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用房维修和管理完成率	=	100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机动运行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预算单位名称		公开范围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省级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补助资金		公开范围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森林警察总队（云南省公安厅生态环境与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总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56.15	10.00	93.58	9.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56.15		93.5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集中有限力量，突出重点领域，强化源头防范，创新监管机制，依法严厉打击食品药械违法犯罪，坚决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常态化解决重大风险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良好环境。			2022年，全省食药监食品安全监管刑事案件立案113起，破案271起，打击716人，罚没涉案食品罚没款共28个，办理保健食品案件4起，罚没涉案保健食品14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打击涉食品案件办理数量	>=	120		371	10.00	10.00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犯罪嫌疑人数	>=	150		766	10.00	10.00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跟踪涉少食品制造、销售网点	>=	20		28	10.00	10.00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10.00	10.00			
产品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60		25	10.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市场安全	=	是否维护食品市场秩序安全		是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于公安机关在打击食品违法犯罪中的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26	优	
备注：1.其他资金：指“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科目专项资金。2.实际完成值：总得分。3.分值：按照目标完成情况得分与总得分比例。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40%确定实际完成值。4.自评等级：总得分执行率10分，产品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5.自评等级：总得分100-90（含）、90-80（含）、80-70（含）、70-60（含）、60分以下五档，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按照标准统一公开。2.一级指标包含产品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目录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场公安局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费及抚恤特殊补助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民用机场公安局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14	42.14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14	42.1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人民警察抚恤优待办法》《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民发〔2011〕192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我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前丧葬费标准问题的通知》（云人劳〔1996〕38号）、《人民警察抚恤金管理办法》（财行〔2020〕2号）等文件精神，受理本厅离退休、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费及抚恤特殊补助。					按预定标准开发抚恤金、丧葬费及抚恤特殊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量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抚恤金	=	270224		270224元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丧葬费	=	1200		1200元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特殊补助金	=	150000		150000元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	100		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警心、激励斗志，增强民警职业荣誉感	=	持续提升		1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故民警家属满意度	=	100		1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指非“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科目资金金额。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4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按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80-60（含）分为中，60-0分为下，系统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主管部门和评审单位均按照项目公示公示。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2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省院省校合作人才培训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申报2022年省院省校合作人才培训项目的通知》，为了推进数字云南建设，维护边疆稳固，开展全省公安机关大数据智能化实战化建设应用培训。	根据《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申报2022年省院省校合作人才培训项目的通知》，为了推进数字云南建设，维护边疆稳固，开展全省公安机关大数据智能化实战化建设应用培训。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	90		1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数据智能化实战化建设应用课程完成率	>=	90		1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	90		1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	--	--	--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2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警航运维及装备建设经费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475.95	10.00	95.19	9.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475.95		95.1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空中安保任务，做好全省警用无人机管理工作。	1. 2022年严格按照公安部《警务航空队配套装备配置指导意见（试行）》（公警航[2011]63号）、年度飞行计划、警用直升机维护标准等要求圆满完成了工作任务。 2. 圆满完成了全省警用无人机管理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训练计划完成率	>=	95		10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空中安保任务完成率	>=	90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直升机运维满意度	=	100		1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9.52,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2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字云南”展示中心(智慧公安)LED显示屏采购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95	29.9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95	29.9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数字云南”展示中心是省委、省政府的重大决策，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建设“数字云南”重要指示精神的的具体行动，集中展示全省数字技术的发展成效和突出亮点。			按照“数字云南”展示中心现场指挥部《关于加快推进处理“数字云南”展示中心项目LED显示屏加急采购有关工作的函》和《“数字云南”展示中心项目合同价格评估意见书》要求，省厅于2022年3月25日与承建方完成LED显示屏加急采购费的补充协议签订，相关费用于2022年8月完成支付，并及时督促承建方对履行设备开展运维巡检，确保展厅正常运行。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LED显示屏面积	>=	65		69.34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观人数	>=	2000		2000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部门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3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辅警一次性抚恤金及伤亡特殊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19	45.1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19	45.1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人民警察抚恤优待办法》、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民发〔2011〕192号）、《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管理办法》（财行〔2020〕2号）等文件规定，发放辅警同志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费及伤亡特殊补助金。			完成辅警同志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费及伤亡特殊补助金核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抚恤金	-	300661.2		300661.2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丧葬费	-	1200		12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伤亡特殊补助金	-	150000		1500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警心、激励斗志，增强民警职业荣誉感	-	持续提升		是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故民警家属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按照上级考核权重10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效益指标总分2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5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依据得分情况自动完成自评等级。									
备注：1.绩效部门和评价信息按照谁指定不公平。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时乘机证明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民用机场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24.30	10.00	81.00	8.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24.30		8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情况			
	全面推进公安“放管服”改革措施，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全面推进公安“放管服”改革措施，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人工办证服务	-	100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乘坐中国民航飞机临时身份证明》	-	1000		1000本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单次办结时间	<=	5		<=5分钟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窗口形象	-	百致		0.9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证旅客满意度	>=	90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1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9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按照上档实际完成率100%、产出指标总分9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完成自评等级。 5.自评得分=实际完成值/指标值*分值									
备注：1.绩效部门和评价信息按程序确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大理州大理市

公开范围
全数公开,无公开

项目名称	云南晋安公安厅戒毒所收入返还项目和物资				实施单位	云南晋安公安厅森林警察总队（云南晋安公安厅生态环境与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总队）		
主管部门	云南晋安公安厅				全年执行数	得分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5.91		5.91	5.91	10.00	100.00	1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1		5.91	5.9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1		5.91	5.9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对总队现有办公用房的基本情况进行全面、彻底专项检查，在全面满足总队办公用房的基础上即购置办公用房的委托暨物协会进行管理，其目的主要在于：盘活闲置资产、实施降费增效、充分保障资产使用效率，全面盘活、盘活存量资产水平，防止造成资产流失，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建立内部控制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全部用于保障所里的成本性支出上，不是造成资产的流失，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政压力。2022年-2024年年度国有资产使用有使用收入全部用于补充所里相关成本性支出，并研究项目资金专项采购国有资产与收入返还专项工作，待财政返还资金全部用于保障所里相关成本性支出，提高单位资产使用效率，减少成本性支出压力。</p>	<p>2022年总队共收到国有资产处置和捐赠收入12.36万元，财政返还总队机构运行和事业发展经费54.72万元，已全部使用，全部用于总队机构运行等成本性支出。</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租房屋的收入完成率	>=	95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	95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租房屋维护和管理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年	已按照预算规定时间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房租收入上缴比例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用于成本性支出比率	=	100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租人对态度	>=	0.9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指非“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科目等资金类。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满分10分，产出指标总分5分，效益指标总分5分，满意度指标总分5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优、良、中、合格、不合格五个等级，90-100（含）分为优，80-90（含）分为良，60-8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合格，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公安部门执法装备信息管理系统不在此。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属具体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名称		省级应急业务装备物资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528.10	10.00	88.02	8.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	528.10		88.0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切实加强省级应急物资储备库装备物资储备水平，提升全省公安机关应急处突、救灾维稳保障能力。 二、进一步加强省级应急装备物资调拨应急响应能力和效率建设。			增补37个品种，共计2401件应急装备物资充实省级公安机关储备，应急储备能力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突水平得到进一步加强。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数量	>=	8000		8864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配备装备质量抽检达标率	=	100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处突保障率	>=	98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任务所在地公安机关满意度	>=	90		96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8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3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委组织部牵头项目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2.4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博士服务团工作，以先进的工作理念和专业知识服务我省公安行业实现跨越发展，同时培养一批优秀人才，进一步充实我省人才队伍。			做好博士服务团工作，以先进的工作理念和专业知识服务我省公安行业实现跨越发展，同时培养一批优秀人才，进一步充实我省人才队伍。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收博士服务团成员数量	=	1	1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0	9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省委人才政策要求	=	有效	有效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满意度	>=	90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网址: 云南警官学院

项目名称	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50.00	50.00	10.00	1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看守所条例》及公安部、财政部制定的《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暂行规定》、《云南省看守所2019年项目实施方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实施,对监管场所的工作人员开展不少于1天的监测和检测工作培训;及时掌握被监管人员艾滋病感染状况,为制定艾滋病防控措施和措施提供依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看守所条例》及公安部、财政部制定的《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暂行规定》、《云南省看守所2019年项目实施方案》等相关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对被监管人员在入所三个月内完成艾滋病病毒抗体初筛检测;对监管场所的工作人员开展不少于1天的监测和检测工作培训;及时掌握被监管人员艾滋病感染状况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监管人员艾滋病检测率	=	100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监管人员艾滋病初期阳性告知率和转介确诊率	>=	95		95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监管人员出所转介率	>=	90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监管人员艾滋病检测治疗及转介知识知晓率	>=	90		9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押人员对防疫工作认识度	>=	95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	98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 1.其他资金: 指非“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项目使用资金类。</p> <p>2.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100%、80% (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 原则上按照满分10分, 产出指标总分40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 自评等级: 划分为优、100-90 (含) 分为优, 90-80 (含) 分为良, 80-60 (含) 分为中, 60分以下为中, 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说明: 1. 该表部门和预算单位填报使用七公开。</p> <p>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程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统筹转户省级专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户籍制度改革为抓手，促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双轮驱动战略，促进人口要素城乡合理流动。			2022年，各地公安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公安厅关于全面推进新时代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云公发〔2021〕164号)，围绕以人为本的云南新型城镇化发展，全面放开全省城镇地区户口迁移政策，推动农业转移人口重点群体落户城镇，畅通了落户、租房、居住、就业高门槛，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基本实现了“零门槛”。2022年末，全省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38.80%，较2021年末提高1.01个百分点，高于同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幅度。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38		0.3885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动落实户籍制度措施	-	23		23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	100		0	5.00		因疫情防控原因，未按计划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及集中宣传活动，下步计划组织全省户籍民警开展集中培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人口要素城乡合理流动	-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转户居民满意度	>=	95		0.981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赋值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按照上档数据计算得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2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优、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密级按章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司法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0	5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00	5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从严治警深度融合、公安工作与信访改革一体推进、法律监督与自身监督同步加强，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守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反腐倡廉、强化自身建设等方面做贡献，为推动平安云南、法治云南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从严治警深度融合、公安工作与信访改革一体推进、法律监督与自身监督同步加强，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守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反腐倡廉、强化自身建设等方面做贡献，为推动平安云南、法治云南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	13		13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司法救助申请人困难人数	>=	13		13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警官学院		公开信息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科技创新基地建设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全年预算数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3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3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取智能化方式搭建起民警和大数据之间的交互平台,对公安数据资源和计算能力的智能程度,所有信息智能、智能分析,智能提示,大数据应用实现效果为优,由差变优,进一步把大数据智能化推向全省。						采取智能化方式搭建起民警和大数据之间的交互平台,对公安数据资源和计算能力的智能程度,提升信息智能程度,智能分析,智能提示,大数据应用实现效果为优,由差变优,进一步把大数据智能化推向全省。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关键核心技术	=	6		3		20.00	12.00						项目自2022年9月开始实施,将于2023年底实施完成并验收,目前正处于实施中,下一步将继续对照项目约定内容及绩效指标完成建设,通过验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服务千台数	=	2		2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研发成果科技奖励	≥	1		0		10.00							项目自2022年9月开始实施,将于2023年底实施完成并验收,目前正处于实施中,下一步将继续对照项目约定内容及绩效指标完成建设,通过验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数	≥	1000		800		10.00	8.00						项目自2022年9月开始实施,将于2023年底实施完成并验收,目前正处于实施中,下一步将继续对照项目约定内容及绩效指标完成建设,通过验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6		5		20.00	20.00						项目自2022年9月开始实施,将于2023年底实施完成并验收,目前正处于实施中,下一步将继续对照项目约定内容及绩效指标完成建设,通过验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5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分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 1.其他资金: 指非“其他资金”来源的专项“非日常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 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 按分为优、良、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含)分为优、良、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以下等级,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5.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其他预算资金不在此列。 6.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程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度打击涉烟违法犯罪工作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民用机场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49.06	10.00	49.06	4.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49.06		49.0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政府领导、部门联合、多方参与、密切协作”的打假打私体系，始终坚持对涉烟违法犯罪活动保持“高压、严打”态势。			坚持“政府领导、部门联合、多方参与、密切协作”的打假打私体系，始终坚持对涉烟违法犯罪活动保持“高压、严打”态势。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互通打击涉烟违法犯罪工作的指示、部署和有关政策	=	及时		0.9	50.00	4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云南省烟草产业发展	=	持续、稳定、健康		0.9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打击涉烟违法犯罪满意度	>=	90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91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公开4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家属特别抚恤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公安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公安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2.90	492.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2.90	492.9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褒扬和抚恤在公安工作中做出特殊贡献的牺牲、病故人民警察（含离退休民警），抚恤他们的家属，激励广大民警献身公安事业。			为了褒扬和抚恤在公安工作中做出特殊贡献的牺牲、病故人民警察（含离退休民警），抚恤他们的家属，激励广大民警献身公安事业。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准全省2021-2022年牺牲、病故警察（含离退休）家属数量	=	410		41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核准全省2021-2022年牺牲、病故警察（含离退休）家属准确率	=	100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警心、激励斗志、增强民警职业荣誉感	=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省2021-2022年牺牲、病故警察（含离退休）家属满意度	=	100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